

关于荣成市 2018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财政预算变更意见的报告

——2018 年 9 月 4 日

在荣成市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 11 次会议上

市财政局局长 王云雷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市政府委托，我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2018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财政预算变更意见，请审议。

一、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今年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们认真贯彻落实各级经济工作会议、财政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市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部署，坚持以实施“双提”工程为抓手，以争先领先、创新突破、提升效能为目标，不断深化财政改革，切实优化服务效能，全面提升保障能力，在推动全市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的同时，上半年全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一）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87311 万元，占预算的 62%，增长 8.5%。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374847 万元，增长 10.5%，非税收入完成 112464 万元，增长 2.2%。分部门情况为：国税局完成 77593 万元，地税局完成 305822 万元，财政局完成 103896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609315 万元，占预算的 60.3%，增长 5.2%，主要项目为：

教科文卫支出 291938 万元，增长 6.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751 万元，增长 5.7%；农林水支出 76873 万元，增长 5.1%；节能环保支出 17802 万元，增长 6.7%；住房保障支出 16957 万元，增长 3.2%；城乡社区支出 37563 万元，增长 5.7%；交通运输支出 13758 万元，增长 3.7%；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326 万元，增长 0.9%；公共安全及国防支出 18405 万元，增长 0.8%；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6329 万元，增长 4.7%；电力信息及粮油物资储备等支出 18613 万元，增长 1.2%。

（二）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政府性基金收入 155167 万元，占预算的 39.8%，增长 43.1%。主要是土地出让收入 13651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38547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163187 万元，占预算的 34.61%，下降 6.7%。

（三）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一般在下半年入库，上半年收支均未发生。

（四）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机关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6275 万元，增长 2%，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增加。机关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7456 万元，下降 28.4%，主要原因是今年机关事业单位统筹外项目清算，冲减本年养老金支出。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纳入威海市级统筹。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地方政府债券分配使用意见

（一）2018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情况。省级核定我市 2018 年度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106.78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75.3 亿元、专项债务 31.48 亿元。

(二) 地方政府债券分配意见。省级分配我市地方政府债券 5.54 亿元，全部是置换一般债券。按上级政策要求，置换债券专项用于置换政府债务系统中的存量政府债务。

(三) 新增债券安排使用意见。分配给我市的 11.18 亿元新增债券额度全部是专项债券。按上级政策，专项债券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其中，棚户区改造支出 7.8 亿元；土地储备支出 1.33 亿元；解决教育“大班额”问题支出 1.11 亿元；公交一体化建设方面支出 6100 万元；人和干海制品加工产业园支出 3200 万元；为农服务中心建设支出 100 万元。

三、上半年财政重点工作推进情况

今年以来，围绕全市中心工作，按照市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有关决议及批准的预算，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强化组织收入，优化支出结构，保障改善民生，深化财政改革，各项财政工作实现了创新提升。

(一) 组织收入工作实现新提升。创新税源管控手段，依托上级财政涉税信息平台，加强数据分析比对，推进宾馆餐饮、医药销售等行业专项税收稽查，实现大数据与收入征管的深度融合。落实税收保障常态化机制，每月组织国税、地税部门以及区镇、街道财政部门，召开联席会议加强收入调度、协税护税、收入分析、业务指导和税制改革研判工作，确保税收及时足额入库。上半年全市税收收入完成 37.5 亿元，增长 10.5%；税收比重为 76.9%，比上年同期高出 1.4 个百分点。开展“非税收入提升年”活动，加大土地出让信息平台推广应用，规范土

地、海域等非税收入征管，做好一票制收费清缴工作，上半年清缴 15 个项目、2596 万元，非税收入 11.2 亿元。

（二）支出管理水平实现新提升。上半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超过时间进度 10.2 个百分点，达到近年同期最好水平。创新建立最优库款管理和大额支付提前报备制度，解决库款流出高峰期的资金紧张问题，累计拨付大额资金 512 笔、34 亿元。创新推广授权支付电子化模式，实现网银无纸化支付，单位足不出户即可办理业务，累计支付资金 5419 笔、1.2 亿元。将市直部门及区镇所有财政资金纳入预算执行动态监管范围，拦截同名转账资金 1361 万元，拦截敏感字段 73 笔，有效管控支出业务风险。建立更加规范的预算支出定额标准体系，涵盖了养老保险、“三公”经费、资产配置、工程投资、政府采购等 30 项支出标准。开展专项资金、镇街综合财务管理、政策绩效检查等财政监督检查 40 多项，提出整改建议 30 多项，确保资金使用管理更加严格规范。优化支出结构，构建以严控“三公”经费为重点的公务支出制度体系，降低行政运行成本，“三公”经费压减了 21.8%。

（三）财政保障能力实现新提升。优先保障民生支出，民生支出占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8.7%，其中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等支出均超过时间进度要求。加大新旧动能转换、企业创新发展转型升级等涉企政策扶持力度，兑现落实政策资金 1.8 亿元。加快推进乡村振兴基金、新旧动能转换基金设立工作，落实好政策性融资

担保、政银保等扶持政策，牵头推进农业信贷担保工作，缓解了企业融资难的问题。加大项目对接申报力度，到位上级财政资金 4.1 亿元。创新财政投入方式，开展“PPP 规范管理年”活动，规范项目运作实施，PPP 推广取得明显成效，受到国务院通报表扬和项目奖励。围绕乡村振兴战略启动实施，拨付 1.2 亿元，大力支持现代农业、生态农业发展，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创新实施综合评标，强化市级大项目建设资金保障。规范投资项目评审，审减资金 1.4 亿元。其中，368 项工程结算评审审减资金 1.1 亿元，审减率为 17.8%。

（四）深化财税改革实现新提升。以“财税改革深化年”活动为抓手，全面加快县级现代预算制度改革各项工作任务。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在省内率先建立县级预算绩效管理信息系统，并组织开展了应用培训，绩效目标管理实现全覆盖，专项资金覆盖率达到 100%。完成了 2017 年度部门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考评工作，根据评价结果兑现奖补资金 195 万元，核减部门经费 74 万元。加强结余结转资金回收管理，累计回收部门两年以上结余结转资金及专项资金 1.8 亿元。全面推开政府采购专家论证，论证项目 70 个，节约财政资金 4160 万元，废标及质疑投诉项目数量明显降低。严格行政事业单位资产购置、处置程序，全面推进资产清查整改，报废、划转各类资产 1.3 亿多元，处置、租赁收入 818 万元。摸排政府性债务风险，摸清我市债务底数，实施风险评估和预警，妥善化解我市存量政府隐性债务，严格控制债务规模，严守不发生系统性债务风险底线。

四、财政预算变更意见和下半年财政工作重点

2018年我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不作调整，转移性收入增加138900万元；省级发行分配我市一般债券转贷收入189900万元，其中，置换一般债券转贷收入189900万元。债务（转贷）收入由51000万元调整为189900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转贷收入由7000万元调整为0万元，置换一般债券转贷收入由44000万元调整为189900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由1010582万元调整为1003582万元，减少7000万元。转移性支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增加145900万元。

2018年我市政府性基金收入不作调整，转移性收入增加30700万元；省级发行分配我市专项债券转贷收入112700万元，其中新增地方政府债券收入111800万元，置换地方政府债券收入900万元，债务（转贷）收入由82000万元调整为112700万元，其中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收入由82000万元调整为111800万元，置换专项债券转贷收入由0万元调整为9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由471481万元调整为501281万元，增加29800万元，用于棚改项目、土地储备项目、教育大班额等支出。转移性支出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增加900万元。

上半年，全市财政运行情况总体良好，但依然存在一些矛盾和问题，主要表现为：一是完成收入任务压力较大。受经济下行压力以及化解过剩产能等影响，加上国家持续加大减税降费力度，我市财政收入增速放缓。二是财政资金保障压力较大。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及落实新旧动能转换、科技创新和“百

千万英才计划”等政策，推进智慧荣成建设以及民生重点工程、城建大项目建设等刚性支出持续增加，加上融资形势越来越规范、越严格，支出保障的压力越来越大。三是绩效管理水平有待提升。主要是预算刚性约束不强，部门预算编制不准不全导致资金大量结余或者预算追加的问题依然存在，影响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四是财政监督管理有待加强。从各级巡察、审计检查和财政监督检查看，部门、区镇财政财务管理问题依然较多。对此，我们将采取针对性措施，彻底加以解决。

（一）狠抓增收节支工作。坚持把组织财政收入工作特别是加大区镇财政收入作为下半年的核心任务来抓，加快推进智慧财税平台建设，建成全市数据中心，采集部门涉税数据，开发财政百科应用，针对附加税费征收率、城镇土地使用税、房地产行业税负等税收征管重点难点领域，开展大数据分析对比，为税收专项稽查提供科学依据。在保证收入质量的同时加大土地、政策性欠缴款等非税收入征管，确保应收尽收。强化“节支也是增收”的理念，着力优化支出结构，继续压缩归并部门一般性项目支出，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理念，加强预算执行进度监督管理，对重点项目资金预算执行进度进行全程监控。着力从源头强化绩效管理，将财政监督和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下年度预算安排重要依据，对实施效果未达到设定绩效目标的项目一律不再增加预算数额，必要时进行调整，解决项目预算安排“好上不好下”的问题。

（二）落实财税扶持政策。围绕我市新出台的新旧动能转

换、“百千万英才计划”等扶持政策，整合优化各级财政资金，及时兑现落实各项普惠性政策。创新财政资金投向和使用方式，加快设立我市新旧动能转换基金，设立引导基金10亿元、总规模63亿的荣成市新旧动能转换基金，支持骨干企业及科技型企业膨胀扩张，做大做强我市区域经济。完善财银企业合作机制，通过政策性担保、临时还贷、财政贴息等措施，引导金融机构优化信贷投放，破解中小企业融资难题。强化涉企政策绩效评价。通过采取部门联审、第三方评价等手段，从市级涉企扶持政策项目库中选取部分财政投入大、社会关注度高的涉企新增政策和即将到期的政策，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形成有依据、有针对性的评价报告，为市委市政府出台、修订政策提供依据和参考。

（三）提升民生保障能力。继续把民生保障摆在财政支出的首位，统筹各类财政资金，严格按照时间进度和相关程序，及时拨付资金，增加公共服务供给，加快市级民生重点工程等支出进度，确保全年民生支出比重持续提升。继续加大教育投入，促教育均衡化发展，及时跟进新建幼儿园等校园建设、信息化建设、校园文化项目建设。调整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学生资助政策体系，深入推进第二期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继续实施公共文化惠民工程，对公益文化活动和全民健身等体育赛事经费进行全程监管。抓好自行车比赛、竞步走比赛、无人机大赛、钓鱼比赛、荣成市运会等经费保障工作。加快推进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工作，拟定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操作规程，

为发展现代农业提供有力保障。

（四）强化财政财务管理。遵循“统筹协调、精打细算、量力而为、绩效优先”的理念，重点突出全面实施预决算公开、深入推进综合预算管理、规范细化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加强国有资产管理等 8 个方面，将所有政府性收入全部纳入预算管理。落实项目支出定额标准体系，夯实预算编制基础；搞好超收财力和可用资金预测，减少追加和调整，编实、编细、编准 2019 年部门预算。深化区镇国库集中支付改革，全面推开预算单位授权支付电子化。强化预算编制的刚性约束，严格执行市人大批准的预算和预算调整意见，提高财政分配的法律严肃性。抓好审计检查、财政监督检查发展问题的整改，严肃财经纪律，扩大财政监督范围，规范财经秩序。调整完善区镇财政管理体制，合理划分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重新测算区镇收支基数，明确界定区镇收入范围，支持区镇做大收入规模。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完成全年财政收支压力较大，财政改革发展任务艰巨。我们一定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以集成式改革为抓手，扎实推进财政事业改革发展，为开创全市突破式发展新局面做出积极贡献！